江苏省2010年一级结构工程师初始注册审查意见公示结构工 程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6_B1_9F_ E8 8B 8F E7 9C 812 c58 645225.htm 关于2010年第四批申请 注册土木工程师(岩土)和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初始注册审 查意见的公示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受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委托,受理和审核各省、自治区 直辖市申报的注册土木工程师(岩土)和一级注册结构工 程师注册材料。2010年2月8日2月24日,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 业资格注册中心对9名注册土木工程师(岩土)初始注册人员 和34名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初始注册人员申报材料进行了审 查,经审核,杨静东等9人符合注册土木工程师(岩土)初始 注册条件(名单见附件1);李绂等33人符合一级注册结构工 程师初始注册条件(名单见附件2),杨旭东1人不符合一级 注册结构工程师初始注册条件(名单见附件3)现予以公示, 公示截止日期为2010年3月11日。 任何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名 单上的人员情况持有异议,均可在公示期间向住房和城乡建 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进行举报或反映(地址:北京市海淀 区甘家口21号楼二层,邮编:100037,联系电话 : 010-68313587) 举报及反映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或签署真实

姓名并留下联系地址、邮编和电话。附件:1.符合注册土木工程师(岩土)初始注册条件人员名单(9人)2.符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初始注册条件人员名单(33人)3.不符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初始注册条件人员名单(1人)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